证券代码:000971　证券简称:蓝鼎控股　公告编号:2015-65号

湖北蓝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于2015年7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发布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湖北蓝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为:2015年7月17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7月16日—2015年7月1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7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7月16日下午15:00至2015年7月17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三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15年7月1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现场会议地点:湖北省仙桃市沔阳大道37号天怡大酒店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选举张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股东帐户卡、身份证和证券公司营业部出具的2015年7月13日下午收市时持有“蓝鼎控股”股票的凭证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须持股东帐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人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授权委托书和证券公司营业部出具的2015年7月13日下午收市时持有“蓝鼎控股”股票的凭证办理登记。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可直接到公司进行股权登记,也可以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等原件,转交会务人员。

授权委托书请见本通知附件。

（二）传真登记截止时间

2015年7月16日下午16:00

（三）登记地点

湖北省仙桃市仙桃大道西端19号湖北蓝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相关事宜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71

2、投票简称:蓝鼎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7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蓝鼎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1.01元代表议案1中的子议案1.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表1: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1	《关于选举张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7月16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5年7月17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效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股东通过深圳交易所服务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效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效验码”

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据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据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五、其他事项

（一）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二）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郭锐

地址:湖北省仙桃市仙桃大道西端19号湖北蓝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邮政编码:433000

联系电话:0728-3336188-5828

传真:0728-3275829

五、备查文件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湖北蓝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股东单位)出席湖北蓝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如无指示,则代理人可自行决定对该等议案投同意票、反对票或弃权票:

议案序号	表决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举张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代理人签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日期:2015年月日

注:

1.如拟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相应空格内填“√”；如拟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相应空格内填“√”；如拟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相应空格内填“√”。

2.未填、错填、多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股东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359　证券简称:齐星铁塔　公告编号:2015-057

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于2015年7月10日、2015年7月13日、2015年7月1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于2015年7月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文件。

2、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2015年7月8日,公司控股股东晋中龙跃投资咨询服务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13,359,749股股份。龙跃投资计划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和条件下,自2015年7月8日起在未来6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2084万股、增持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5%。

6、公司2015年半年度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非董事会决议，具体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董事会审议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359　证券简称:齐星铁塔　公告编号:2015-056

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2. 前次业绩预告情况: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2015年4月24日披露《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中对2015年半年度经营业绩进行了预计;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位为:-1,400万元至-800万元。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预计:0万元 - 500万元	-1,466.27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公司根据市场供需情况调整了车库营销策略,使车库销售大幅增长;在上半年强化了成本费用控制力度,严格执行各项管理制度,效果明显;原材料成本大幅下降,提升了盈利空间。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道歉,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ST云网　公告编号:2015-151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事项,公司拟通过借款以解决公司债违约问题,该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云网,证券代码:002306)将于2015年7月15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6月3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积极推进有关事项,另外公司债券自2015年6月1日起已暂停上市。公司将于每五个交易日发布停牌进展公告,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申请股票复牌并将及时刊登复牌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ST云网　公告编号:2015-152
债券代码:112072　债券简称:ST湘鄂债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履行本期债券相关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无法于2015年4月7日足额兑付到期的公司债券(债券代码:112072,债券简称:ST湘鄂债),构成实质性违约。公司于2015年4月7日在指定媒体披露了《2012年公司债券违约公告》(公告编号:2015-64)。现就本期债券相关承诺的履行情况公告如下:

一、相关承诺的内容

根据本期债券《公开发行募集说明书》第五节第二部分明确的偿债保障措施,公司承诺,在本期债券发生违约时履行保障措施的相关承诺。相关承诺的内容如下: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3）调减或停发董事(包括董事长)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二、公司相关承诺的履行情况

1、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于2015年5月22日经2014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计划不派发2014年度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2015年4月7日至本报告日,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

2、关于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实施情况

自公司债违约以来,公司没有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情况。

3、关于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的情况

公司债违约后，公司已经采取调减和停发部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及奖金的措施。

4、关于公司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的情况

公司债券违约后,公司保持了管理层的稳定,以最大程度减轻或弱化高管频繁变动可能对公司日常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

公司原副总裁杨辉洲先生于2015年4月13日向公司提出明确辞职意向，随后杨辉洲先生向北京市朝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劳动监察大队（以下简称"监察大队"）提出劳动监察,根据劳动监察大队出具的《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京朝人社劳监责字[2015]13130号),公司于2015年6月30日与其解除了劳动合同关系,公司于2015年7月11日在指定媒体披露了《关于公司副总裁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50),截至本次公告日,公司已为杨辉洲先生办理了离职手续。

特此公告。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241　证券简称:歌尔声学　公告编号:2015-063
债券代码:128009　债券简称:歌尔转债

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公司于2015年4月24日在《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中披露,预计公司2015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为-10%至1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54,677.79万元至66,828.41万元。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20%--10%	盈利:60,753.10万元
	盈利:48,602.48万元 - 54,677.79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次业绩修正的主要原因如下:

1、受全球宏观经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市场增速放缓影响,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增速有所放缓。

2、公司处于战略转型期,新业务投入增大,导致相关费用增加。

3、2014年12月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财务费用增加。

4、与去年同期相比,公司营业外收入减少。

综合以上因素,公司业绩略低于预期。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2、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41　证券简称:歌尔声学　公告编号:2015-064
债券代码:128009　债券简称:歌尔转债

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重大对外投资事项,投资领域为互联网+智能硬件领域,预计将对股价产生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规定,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引起公司股票及可转债价格波动,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歌尔声学,证券代码:002241)和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歌尔转债,债券代码:128009)自2015年7月8日(星期三)开市起停牌,待公司披露相关公告后复牌。

公司停牌后,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事项涉及的各项工作,目前,交易各方对主要合同条款尚存在分歧。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及可转债继续停牌。待公司披露相关公告后复牌,敬请投资者密切关注。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股票简称:云内动力　股票代码:000903　编号:董2015-032号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维护公司股价稳定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期证券市场出现非理性波动,基于对中国经济前景的看好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为了维护公司股票复牌后的稳定,切实保护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及控股股东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内集团")将采取以下措施维护公司股票复牌后的稳定:

一、控股股东云内集团采取的措施

1、控股股东云内集团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后6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2、控股股东云内集团承诺以二级市场购买或参与公司公开增发、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金额不低于9,000万元。

二、公司采取的措施

1、在公司员工的大力支持下,公司拟成立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公司股票,其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承诺购买(不含独立董事)。具体金额待员工交款后方可确定,详见后续披露的《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2、公司将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工作质量,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的披露公司信息,及时澄清不实传言,为投资者提供可靠的投资决策依据;

3、公司将进一步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努力提高核心竞争力和盈利水平,以更好的业绩回报投资者;

4、公司将不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耐心做好投资者沟通工作,使其见证和支持公司发展,增进了解和信任,增强市场信心,实现真正意义上的价值投资,长期享受公司发展带来的成果。

上述部分事项尚需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及云南省国资委、中国证监会批复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五日

股票简称:云内动力　股票代码:000903　编号:董2015-031号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6.5亿元)及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因《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及《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公告尚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披露,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6月2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并于6月2日、6月9日、6月16日、6月24日、7月1日、7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及《重大事项进展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公告》。

截止目前，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及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尚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存在不确定性。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15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事项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事项进展公告,敬请投资者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消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248　证券简称:延长化建　公告编号:2015-030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以上,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在2015年7月10日、7月13日、7月1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

2、经征询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公司控股股东,截至目前,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 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 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网站或指定报刊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0158　证券简称:常山股份　公告编号:2015-034

石家庄常山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2、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2015年1月1日-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月1日-2014年6月30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3500万元-2500万元	亏损:4943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40元-0.029元	亏损:0.069元

注：本报告期采用的股本数为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的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865,879,963股;上年同期采用的股本数为718,861,000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于2015年4月28日实施完成了向北京北明伟业控股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北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100%的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导致本报告期主营业务及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发生变动。该公司于2015年5月纳入公司合并范围,提升了公司整体业绩,但由于公司本期未收到政府拨付的搬迁补助政策资金，使本期确认的政府搬迁补助同比减少,报告期仍出现亏损。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2015年半年度经营业绩具体数据公司将在2015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石家庄常山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2078　证券简称:太阳纸业　公告编号:2015-049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商议出售公司持有的参股公司股权,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8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并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46),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目前,公司出售参股公司股权事宜进展顺利,相关资产的评估有序开展,公司正努力加快该股权转让事宜的进度,鉴于该事项相关细节有待进一步需要各方确认。为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太阳纸业,股票代码:002078)于2015年7月15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尽快披露相关公告并复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711　证券简称:欧浦钢网　公告编号:2015-055

广东欧浦钢铁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欧浦钢铁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涉及重大对外投资事项,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7月8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3)。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正积极与相关各方就本次重大事项进行商谈,相关事项仍在积极筹划中,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欧浦钢网;股票代码:002711)自2015年7月15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待公司披露相关事项后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欧浦钢铁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 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2231　证券简称:奥维通信　公告编号:2015-051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员工持股计划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员工持股计划,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奥维通信,股票代码:002231)自2015年7月8日(星期三)开市起停牌,并于2015年7月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筹划员工持股计划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49)。

目前，公司正在筹划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并组织有关各方积极推进该事项的各项工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15日(星期三)开市起继续停牌。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尽快刊登相关公告并申请复牌。

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简称:海立美达　证券代码:002537　公告编号:2015-044

青岛海立美达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海立美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海外某环卫专用车公司股权收购事项,于2015年7月8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42)。由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可能会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海立美达,证券代码:002537)自2015年7月8日开市起停牌。

在停牌期间,公司积极就股权收购价格进行报价谈判,目前双方暂未达成一致。鉴于该重大事项目前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15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待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相关公告后复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抓紧时间尽快确定该重大事项,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就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海立美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15日